

暑假专题

# 快乐一“夏” 虹桥镇青少年共度缤纷暑期

青少年是祖国的花朵、民族的希望。这个暑期，虹桥镇以“暑期乐实践 萤火汇星河”为主题准备了30多项暑期活动，让暂别校园的孩子们体验书本外的精彩，在“第二课堂”得到锻炼和成长，共同度过了一个“安全、健康、有益、快乐”的假期。

## 学史明志，弘扬抗疫精神，厚植家国情怀

7月13日，虹桥居委开展“四史”学习教育活动，来自社区的6名青少年作为联学对象，身穿校服、戴上红领巾，以饱满的精神面貌和党员们共同学习“四史”，参与朗读书本里的章节，回顾新中国成立和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确立相关历史。青少年们通过学习，更

坚定了未来的方向，追梦的脚步亦会越发坚定。

虹桥居委的青少年跟着党员学“四史”，并亭苑居委的青少年们则通过创作一幅幅温暖的作品礼赞最美“逆行者”，弘扬志愿者精神。7月10日，井亭苑居委举行趣味绘本绘画——弘扬志愿精神活动，吸引27

名社区青少年参加，孩子们画动物、口罩、医生，表达保护野生动物、出门佩戴口罩、致敬“逆行”志愿者们等主题，并表示长大后也要做志愿者，传承志愿精神。

一起学史明志，一起弘扬抗疫精神，还要一起厚植家国情怀。8月3日，虹桥镇“依好，上海！我

的最爱”暑期活动在虹桥中心小学拉开了序幕，来自镇域内各学校的24名学生参加活动，通过抢答、绘画、搭建等方式，孩子们感受、了解上海的变化，从中见证中国改革开放新进程，进一步激发励志奋斗、不忘初心的信念，树立远大理想，厚植家国情怀。



## 明志笃行，携手开展实践，收获劳动之乐

7月15日，天空下着大雨，可挡不住学生参与“明德崇法，笃行致知”虹桥镇暑期青少年法治拓展活动的步履。来自法萌团队的鄢律师，正带领着30名“小律师”进行神圣而庄严的誓言宣读“我宣誓：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忠于宪法和法律……”

活动从对现场的物证进行分析，从而引出法医实验室，刀

柄上的指纹从何而来？指纹如何提取？老师带着孩子们层层深入、抽丝剥茧，通过收集现场证据、探索证据种类、提取指纹、鉴定血型、分析证据关联性，案件事实渐渐水落石出。专业老师通过法庭介绍、法庭调查、指证质证、法庭审判四个环节为孩子们揭开法庭神秘面纱，直击案发现场经过，引导青少年从小掌握法

律知识、树立法治意识、养成守法习惯，进一步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和家国情怀教育。

7月29日，虹桥镇教委组织的“爱在虹桥 携手童行”——2020年虹桥镇暑期快乐营活动在华虹小学举行，通过“男女平等”性别意识及“长大成人”成长职业体验活动，引导青少年尊重生命、热爱生命，培养青少年爱国

和男女平等的意识，培养青少年的自信心以及自我管理、团队合作能力。

7月9日，万源新城组织青少年开展手工制作尤克里里活动，收获劳动的快乐，感受音乐之美。古北居委则组织青少年制作奥利奥千层蛋糕，不仅让孩子们学到千层蛋糕的制作方法，还学会了与长辈、同伴们分享。

## 绿色生活，提升安全意识，促进健康成长

这个暑期，虹桥镇将倡导绿色生活、提升安全意识、促进健康成长的理念融入到各项暑期活动中，让孩子们在学习和实践中成长。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青少年儿童的防溺水安全意识和自护自救能力，减少溺水事故的发生，做好预防溺水的安全教育和防范工作，7月22日，紫藤区域组织辖区内青少年儿童开展“珍爱生命，谨

防溺水”暑期防溺水安全教育讲座活动。活动中，社区结对老师重点教育孩子不要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在无家长带领的情况下游泳；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尤其教育孩子遇到同伴溺水时避免手拉手盲目施救，要智慧救援，立即寻求成人帮助。

这个暑期，虹桥镇各单位积

极开展“美丽行动·洁净家园”活动，社区广大党员、楼组长、志愿者们闻讯纷纷前来参加，由青少年组成的小小志愿者团队也参与其中，共同为美丽家园贡献力量，为闵行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出一份力。

红春邻里中心一楼百信课堂内，虹桥镇教委组织22名青少年开展古法造纸体验活动，小“蔡伦”们在老师带领下制作花草纸。

把网放入混有纸浆的水中，轻轻晃动向上抄起，就出现一张平整的纸，经过特殊处理和晾晒，一幅幅属于自己的独一无二的花草纸就完成了。

在先锋公寓居委“睦邻屋”，社区青少年们正在进行捕梦网DIY活动。捕梦网承载着对美好梦想的向往，活动考验着孩子们的细心和耐心，也锻炼了他们的动手能力。

### 普法

## 业主门前圈“私人菜地”是否构成侵权

### 【案情】

业主金某退休后为了锻炼身体和打发时间，在其居住的小区一楼门前空地上花费大量时间和心血开发了多块菜地，种植各种果蔬。因菜地施肥导致臭气熏天，“毁绿种菜”破坏了小区绿化，很多其他业主纷纷向物业公司投诉，有些业主甚至以物业公司不作为为由拒交物业费。物业公司多次张贴通知禁止圈地种菜，上门进行劝阻，均不奏效，遂以金某在小区内私自圈地种菜构成侵权为由诉至法院，要求其停止侵权、铲除菜地、恢复原状。

### 【分歧】

关于本案中，业主在自己门前空地圈地开发“私人菜地”是否构成侵权，有两种不同的观点。第一种观点认为，“私人菜地”不构成侵权。业主金某一楼门前空地原本植被就不多，绿化不到位还不如种菜，种菜也是一种

绿化。金某花费大量心血在门前开发菜地，基于事实行为业主对菜地享有所有权，物业公司无权干涉。

第二种观点认为，“私人菜地”构成侵权。绿地的土地使用权（非所有权）及绿地的附着物的所有权，都属于全体区分所有权人共有，业主在植被不多的空地上种植蔬菜，是改变绿地使用功能的行为，未得到其他业主同意，侵犯其他业主权益。

### 【评析】

笔者赞同第二种观点，理由如下：

首先，小区公共绿地使用权属于全体区分所有人所共同享有。《物权法》第六章第七十三条规定：建筑区划内的道路，属于业主共有，但属于城镇公共道路的除外。建筑区划内的绿地，属于业主共有，但属于城镇公共绿地或者明示属于个人的除外。应当明确的是，建筑区划内的绿地，就建

筑物区分所有权而言，既包括绿地的土地使用权（非所有权），也包括绿地的附着物的所有权，该两部分权利都属于全体区分所有权人共有。只有在该绿地属于城镇公共绿地或者明示属于个人的特殊情况下，才不属于全体区分所有权人共有。金某所住一楼门前空地在建筑区划内，非属城镇公共绿地，且亦未有证据证明在相关经规划部门批准的规划文件中规定该绿地专属于个人，故该绿地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所有权归全体区分所有权人共有。

其次，“私人菜地”侵犯其他业主权利。小区内的公共绿地，是受法律保护的公共财产，涉及业主共有和共同管理权利，须经全体区分所有权人会议决议决定。金某擅自圈地开发“私人菜地”，未得到其他业主同意，很明显是侵犯其他业主利益的行为。同时，该行为还破坏了小区的整体规划，影响了美观，损坏了植被、污染了小区空气，尤其是业主给菜

施肥产生很大气味，影响了其他业主的正常生活，构成了侵权。

再次，物业公司应尽到劝阻及报告义务。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四条规定，物业服务企业对物业管理区域内违反有关物业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的行为，负有制止，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的责任和义务，人民法院应予支持。由此可见，物业公司没有执法权，也不是小区公共绿地的拥有者，但物业公司应尽到劝阻管理义务，并及时向有关行政管理部报告。强制执法的主体不应是小区物业，可由环保、园林、城管等部门联合街道办事处、居委会、物业等部门共同整治。

综上，“私人菜地”侵犯其他业主权益，影响了其他业主的正常生活，构成了侵权，“圈地人”应当停止侵权、铲除菜地、恢复原状。

(虹桥镇司法所)

### 纠错有奖 欢迎大家来做“啄木鸟”

如果您在阅读本月《社区晨报》时发现任何差错，可关注微信公众号“上海社区发布”并于后台留言，将您发现的问题发送给我们（注明报纸名称、所在版面、文章名称、差错细节，本期截止日期为9月1日）。本月纠错质量最高的一位读者，将成为最佳“啄木鸟”，并获得100元的现金奖励；本月纠错质量相对较高的另外十位读者，则将成为优秀“啄木鸟”，并获得纪念品一份。

2020年7月优秀“啄木鸟”：吴景阳、万雯珩、张德胜、曹酉虹、严志明、陆雪芳、徐成林、丁文祥、庄秀福、路永敏

2020年7月最佳“啄木鸟”：戎礼平



扫描二维码关注「上海社区发布」